

泰康放心理财财富版 终身寿险（万能型） 产品说明书

风险提示：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泰康放心理财财富版终身寿险（万能型）》为万能保险。本保险的结算利率超过最低保证利率的部分是不确定的。

本产品说明书仅针对《泰康放心理财财富版终身寿险（万能型）》。在本产品说明书中，“您”指投保人，“我们”、“本公司”均指在保险单上签章的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分公司，“本产品”指我们提供的“泰康放心理财财富版终身寿险（万能型）”产品，“本合同”指您与我们之间订立的“泰康放心理财财富版终身寿险（万能型）保险合同”，“被保险人”指本合同的被保险人。

为方便您了解和购买本产品，请您仔细阅读本产品说明书：

一、投保须知

1、 保险期间

本合同的保险期间为被保险人终身，自本合同生效日零时开始，至被保险人身故时止。

2、 犹豫期及犹豫期内解除合同

自您签收本合同之日起，有 10 日的犹豫期。在此期间，请您认真审视本合同，如果您认为本合同与您的需求不相符，您可以在在此期间提出解除本合同，我们将在扣除 10 元的工本费后向您无息退还保险费。

3、 保险费的交纳

本合同的保险费在投保时一次性交纳，交费金额由您在投保时与我们约定，并在保险单上载明。约定的保险费交费金额须符合我们的规定。

4、 未成年人身故保险金限制

为未成年子女投保的人身保险，因被保险人身故给付的保险金总和不得超过国务院保险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限额，身故给付的保险金额总和约定也不得超过前述限额。

二、保险责任

在本合同保险期间内，我们承担如下保险责任：

被保险人非因意外伤害导致身故，我们向身故保险金受益人给付非意外身故保险金，本合同终止。

非意外身故保险金为以下金额中较大者：

- (1) 被保险人身故之日的本合同的保单账户价值的 105%；
- (2) 投保人所交保险费数额（需扣除投保人累计部分领取的保单账户价值及转换为年金的保单账户价值）。

被保险人遭受意外伤害事故，并因该次意外伤害直接导致被保险人在该意外伤害事故发生之日起 180 日内身故，我们向身故保险金受益人给付意外身故保险金，本合同终止。意外身故保险金的金额为被保险人身故之日的本合同的保单账户价值的 110%。

三、责任免除

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我们不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

- (1) 投保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
- (2) 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或者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 (3) 被保险人主动吸食或注射毒品；
- (4) 被保险人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2 年内自杀，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 (5) 被保险人酒后驾驶、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驾驶无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
- (6) 战争、军事冲突、暴乱或武装叛乱；

(7) 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

因上述第(1)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本合同终止,我们向身故保险金受益人给付被保险人身故之日的保单账户价值。

因上述其他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本合同终止。我们向您退还被保险人身故之日的保单账户价值。

四、中途急需用钱的处理

购买本产品且本合同生效后,若您中途急需用钱,可选择部分领取保单账户价值和解除合同两种方式将保单账户价值部分或全部变现,以解燃眉之急。

1、部分领取保单账户价值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您在犹豫期后可以申请部分领取保单账户价值。我们将于接到您的部分领取保单账户价值申请之日起30日内,向您给付您申请部分领取的保单账户价值在扣除退保费用和部分领取手续费后的余额。您的保单账户价值在领取日按您申请部分领取的保单账户价值等额减少。

2、解除合同

如您于犹豫期内要求解除本合同,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部分“投保须知”项下“犹豫期及犹豫期内解除合同”之相关规定;

如您于犹豫期后要求解除本合同,且被保险人未发生保险事故,自我们收到解除合同申请书时起,本合同终止。我们自接到解除合同申请书之日起30日内向您退还本合同终止时的现金价值。

五、年金转换

自本合同第11个保单年度起,如果本合同有效,您可以向我们提出年金转换书面申请,将本合同的部分或全部的保单账户价值按您申请时我们所提供的领取方式及标准转换为年金。我们将对年金转换申请进行审核,在审核同意后,我们将为您办理年金转换手续。

如果本合同项下的保单账户价值全部转换为年金,本合同终止。

六、保单账户的运作管理

为履行万能保险产品(本合同为万能保险产品合同)的保险责任,我们根据保险监管机关的有关规定设立了万能账户,该账户资产的投资组合及运作方式由我们决定。

为履行本合同的保险责任,明确您的权益,我们将在本合同生效时在万能账户中为您设立本合同的保单账户。

七、保单账户价值

1、结算利率

我们每月将根据保险监管机关的有关规定,结合万能账户的实际投资状况,确定上个月的结算利率,并自每月结算日起6个工作日内公布。

2、保单账户最低保证利率

最低保证利率指保单账户价值的最低年结算利率。

目前本合同的最低保证利率为2.5%,我们有权对最低保证利率进行调整。本合同在每个保单年度的实际结算利率不会低于最低保证利率,但我们对每月公布

的结算利率不作最低保证。

我们将在每个保单年度期满日后的首个结算日（如果该结算日为本合同生效对应日，则顺延到下个结算日）零时，根据最低保证利率计算保单账户最低保证价值。如果保单账户价值低于保单账户最低保证价值，我们将保单账户价值调升至保单账户最低保证价值。

3、保单账户价值的利息

我们在每月结算日零时结算保单账户利息。保单账户价值根据本合同上个月的实际经过天数，按我们本月公布的上个月的结算利率进行累积。

如果本合同终止，我们在本合同终止时结算保单账户利息。保单账户价值根据本合同在终止日所在月的实际经过天数，按本合同约定的最低保证利率进行累积。

4、保单账户价值的计算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保单账户价值每月结算一次。保单账户结算日为每月 1 日。

保单账户价值按如下方法计算：

（1）您交纳保险费在扣除初始费用后计入保单账户，保单账户价值按计入数额等额增加；

（2）我们每月结算保单账户利息后，保单账户价值按结算的保单账户利息数额等额增加；

（3）我们每月从保单账户中扣除保单管理费后，保单账户价值按扣除的保单管理费数额等额减少；

（4）每个保单年度期满后的首个结算日（如果该结算日为本合同生效对应日，则顺延到下个结算日）零时，如果保单账户价值低于保单账户最低保证价值的，我们将保单账户价值调升至保单账户最低保证价值；

（5）如果您部分领取保单账户价值，保单账户价值按您申请部分领取的数额等额减少；

（6）如果您申请保单账户价值转换年金的，保单账户价值按您申请年金转换的数额在年金转换日等额减少。

八、费用收取

1、初始费用

您每次交纳的保险费，我们按保险费的一定比例收取初始费用。保险费在扣除初始费用后计入保单账户，初始费用收取比例为 5 %。

2、保单管理费

为维持本合同有效，我们将在每月的结算日收取保单管理费，保单管理费从保单账户中扣除。若保单账户价值不足以支付到期应交的保单管理费，本公司按保单账户价值实际余额提取该期保单管理费，本合同终止。

目前，每月的保单管理费为 5 元。我们可以调整保单管理费的收费标准，但最高金额不超过 30 元/月。

3、部分领取手续费

目前，我们在您每次部分领取时收取手续费 25 元，我们可以调整该手续费

的收费标准，但最高金额不超过每次 100 元。

4、退保费用

您解除本合同或部分领取保单账户价值时，我们将收取退保费用。

退保费用为我们收到您解除本合同书面通知之日的保单账户价值或您申请部分领取时申请领取的保单账户价值的一定比例，目前的退保费用收取比例如下：

保单年度	第 1 保单年度	第 2 保单年度	第 3 保单年度	第 4 保单年度	第 5 保单年度	第 6 及以后各保单年度
退保费用比例	5%	4%	3%	2%	1%	0%

九、投资账户的运作

1、资金运用

我们为万能保险产品设立了投资账户，该账户是我们为履行万能险保险责任，依照国家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资金运用而设立的专用账户。该账户由我们委托的投资管理人进行专门的投资管理。

2、投资目标

我们以积极稳健的账户长期配置策略，满足万能产品的资金安全要求与最低保证利率约定；在保障账户流动性要求的良好管理与匹配的基础上，争取适合账户和资本市场环境的投资回报，为客户提供长期稳健增值服务。

3、投资策略

在遵守保险资金运用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基本投资政策的前提下，本账户投资管理人会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发展趋势进行持续、深入的动态分析与把握，在账户风险承受能力的范围内，依据各投资品种的风险收益特征和流动性情况，合理配置账户资金，追求投资组合风险分散和优化收益，以达成投资收益长期稳定增长的目标。

十、信息披露

我们每年向保险监管机构报送万能保险财务报告及万能保险业务年度报告，报告须经符合资格的会计事务所审计并报监管机构备案。

我们将根据保险合同约定，每月在泰康在线网站（www.taikang.com）公布一次当月的日结算利率和年化结算利率；我们在泰康在线网站还保留了本产品开办以来各月结算利率的全部历史信息，您可以登陆并进行查询。

我们在每个保险单年度结束后，按照保险监管机构的规定，向投保人寄送一次万能保险保单状态报告，客户可了解其万能保单账户的信息。

十一、保险利益演示

30 岁的王太太以自己为被保险人投保本合同，一次性交纳保险费 10 万元，在扣取初始费用 5000 元后，剩余的 95000 元进入王太太名下的保单账户。

若没有部分领取和年金转换的情况，保单账户价值演示如下表所示。若王太太在保单有效期内不幸非因意外伤害导致身故，可以获得非意外身故保险金的

金额为保单账户价值的 105%与所交保险费（需扣除投保人累计部分领取的保单账户价值及转换为年金的保单账户价值）二者之中的较大者；若王太太在保单有效期内不幸因意外伤害导致身故，可以获得意外身故保险金的金额为保单账户价值的 110%。

保 单 年 度	保 险 费	累 计 保 险 费	初 始 费 用	进 入 万 能 保 单 账 户 的 价 值	保 单 管 理 费 （ 元 / 年 ）	保 单 年 度 末 保 单 账 户 价 值			保 单 年 度 末 身 故 保 险 金 给 付 金 额						保 单 年 度 末 现 金 价 值		
						低	中	高	非 意 外 身 故 保 险 金 给 付 金 额			意 外 身 故 保 险 金 给 付 金 额			低	中	高
									低	中	高	低	中	高			
1	100000	100000	5000	95000	60	97314	99214	100638	102180	104174	105670	107046	109135	110702	92449	94253	95606
2		100000			60	99686	103617	106615	104671	108798	111945	109655	113979	117276	95699	99472	102350
3		100000			60	102118	108218	112950	107224	113629	118597	112330	119040	124245	99054	104972	109561
4		100000			60	104610	113027	119665	109840	118678	125648	115071	124330	131632	102518	110766	117272
5		100000			60	107164	118052	126783	112523	123954	133122	117881	129857	139462	106093	116871	125515
6		100000			60	108979	123303	134328	114428	129468	141045	119877	135633	147761	108979	123303	134328
7		100000			60	110826	128790	142326	116367	135230	149443	121909	141669	156559	110826	128790	142326
8		100000			60	112705	134524	150804	118340	141250	158344	123975	147977	165885	112705	134524	150804
9		100000			60	114617	140516	159791	120348	147542	167780	126078	154568	175770	114617	140516	159791
10		100000			60	116562	146778	169316	122390	154117	177782	128218	161456	186248	116562	146778	169316
15		100000			60	126811	182577	226235	133152	191706	237547	139492	200835	248859	126811	182577	226235
20		100000			60	137989	227189	302405	144888	238548	317526	151788	249908	332646	137989	227189	302405
25		100000			60	150179	282783	404339	157688	296922	424555	165197	311061	444772	150179	282783	404339
30		100000			60	163475	352063	540748	171649	369667	567785	179822	387270	594823	163475	352063	540748
35		100000			60	177975	438399	723294	186874	460319	759459	195772	482239	795624	177975	438399	723294
40		100000			60	193789	545990	967583	203479	573289	1015962	213168	600589	1064341	193789	545990	967583
45		100000			60	211036	680067	1294496	221588	714071	1359221	232140	748074	1423946	211036	680067	1294496
50		100000			60	229846	847152	1731980	241338	889510	1818578	252831	931867	1905177	229846	847152	1731980

注：

1、该利益演示基于公司的精算及其他假设，不代表公司的历史经营业绩，也不能理解为对未来的预期，最低保证利率之上的投资收益是不确定的，实际保单账户利益可能低于中、高档利益演示水平；

2、以上保单账户价值已经扣除了保单管理费；

3、以上演示采用的假设结算利率如下表所示：

保单年度	假设结算利率		
	低	中	高
第 1 至第 5 保单年度	2.5%	4.5%	6%
第 6 及以后各保单年度	1.75%	4.5%	6%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理解本产品说明书。”

投保人（签名）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